

证券代码：301158

证券简称：德石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1

德州联合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账户完成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德州联合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95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7,592,7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5.6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87,949,828.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共计人民币36,619,897.51元，实际筹集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51,329,930.49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月11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月11日对发行人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喜验资2022Y00004号）对此予以确认。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为本次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德州联合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及使用制度》”）。根据《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根据上述

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公司分别在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科技支行、中国银行德州分行铁西支行、交通银行德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仅用于公司对应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公司与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状态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中国银行德州分行铁西支行	241645525331	井下智能钻井工具一体化制造及服务项目	正常使用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科技支行	862020200265506	超募资金项目	正常使用
交通银行德州分行	408899991013000118079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本次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	37050184610100001190	高端井口装置制造项目	本次销户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高端井口装置制造项目”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按规定用途投入完毕并结项，为便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公司已于近日完成对应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并将以上两个账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本息余额 24,535.70 元；交通银行德州分行本息余额 0.23 元，转入公司的自有资金账户。

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	37050184610100001190	高端井口装置制造项目	本次销户
交通银行德州分行	408899991013000118079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本次销户

本次注销募集资金专户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亦无需保荐机构发表意见，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已完成，公司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1、募集资金账户银行销户证明

德州联合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3 日